

# 交城县医疗保障局文件

交医保发〔2023〕14号

---

## 交城县医疗保障局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 有效衔接长效机制

为深入贯彻落实交城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考核评估反馈问题整改工作领导小组问题排查专班反馈的问题，有效做好问题整改，县医疗保障局立足职能、强化责任，聚焦困难群体参保、待遇享受、动态监测等重点工作，健全完善以下长效机制。

强化基本医保应保尽保。充分发挥医保部门职能，认真执行过渡期内分类参保资助政策，主动与乡村振兴等部门对接，定期开展信息比对，确保信息核对准确、登记准确、录

入准确，为医保帮扶政策落实提供数据支撑。

**强化过渡期医疗保障待遇政策。**严格落实过渡期待遇保障政策，对符合报销政策的实施应报尽报，切实减轻参保群众就医用药负担。持续做好特困人员、低保对象、脱贫不稳定人口、边缘易致贫人口等农村低收入人口医疗保障工作，筑牢三重制度综合保障防线，守住不发生因病规模性返贫致贫的底线。

**加强部门联动协作。**一是与民政、乡村振兴部门实现数据共享，每月将监测对象个人自付0.6万元（含0.6万元），其他参保人群个人自付2万元（含2万元）的人员及时推送民政和乡村振兴部门，民政和乡村振兴部门反馈后，在信息系统中实时标注人员身份，保证身份变更人员及时享受医疗救助待遇。二是持续开展数据排查，通过医保信息系统，对未一站式救助的特殊人群住院信息进行筛查，及时将筛查花名下发各乡镇，乡镇、村根据花名逐村逐人核实，对符合条件的及时受理、予以救助。

交城县医疗保障局

2023年7月13日